

附件

北京市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的涉企经营服务收费目录清单

序号	收费项目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收费文件	收费范围和对象	执收单位
1	地震安全性评价服务费	市发展改革委	市地震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京市地震安全性评价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09〕507号）	建设工程项目进行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的委托单位	由国家地震局认定具有相关资质的各类机构
2	建设工程施工和设备招标投标交易服务费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本市建设工程施工和设备招标投标及专业劳务发包承包交易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函》（京发改〔2017〕378号）	按照相关规定进入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平台进行交易的项目	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
3	建设工程项目专业劳务发包承包交易服务费					北京市建设工程专业劳务发包承包交易中心
4	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交易服务费					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
5	建设工程材料设备招标投标交易服务费					北京市建设工程材料交易中心
6	园林绿化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服务费		市园林绿化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园林绿化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服务费标准转为正式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05〕53号）		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
7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招标投标交易服务费		市规划国土委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招标投标交易服务收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04〕736号）	按照相关规定进入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平台进行交易的项目	北京市勘察设计和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办公室
8	公证服务费		市司法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司法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公证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京发改规〔2016〕12号）	公证服务申请人	各公证处

9	司法鉴定服务费	市发展改革委	市司法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司法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司法鉴定收费管理办法〉和〈北京市司法鉴定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京发改规〔2016〕11号）	司法鉴定服务当事人	各司法鉴定机构
10	部分律师服务费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司法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北京市律师诉讼代理服务收费政府指导价标准〉的通知》（京发改规〔2016〕10号）	律师服务委托人	各律师事务所
11	非居民生活垃圾（含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处理费		市城市管理委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原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本市非居民垃圾处理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京发改〔2013〕2662号）	产废单位	非居民垃圾收集、运输、处理企业
12	危险废物处置收费		市环保局	原北京市物价局《关于北京市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试行）的函》（京价〔收〕字〔2003〕303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京市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危险废物处置收费标准（试行）的批复》（京发改〔2008〕1008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调整高安屯医疗废物处理厂医疗废物处理价格的复函》（京发改〔2014〕2137号）	产废单位	危险废物处理企业
13	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		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原北京市物价局《关于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收取电视网络工程费及节目收看费的通知》（京价〔收〕字〔2000〕43号）、原北京市物价局《关于有线电视网络有关收费的批复》（京价〔收〕字〔2001〕287号）、原北京市物价局《关于有线电视收看维护费标准的批复》（京价〔收〕字〔2003〕295号）	有线电视用户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4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	市交通委	市交通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设置京通快速路车辆通行费收费站的通知》（京政发〔1995〕44号）、原北京市物价局、原北京市交通局《关于制定京沈高速公路（北京段）通行费标准的通知》（京价〔收〕字〔1999〕第384号）、原北京市物价局《关于调整八达岭、京石（北京段）、京哈（北京段）高速公路通行费标准的通知》（京价〔收〕字〔2000〕480号）	收费公路通行车辆	收费公路收费单位

14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	市交通委	市交通委	<p>原北京市物价局《关于京开（北京段）和北京六环（通黄段）高速公路通行费标准的通知》（京价[收]字（2001）382号）、原北京市物价局《关于制定五环路、六环路、京承路通行费标准的通知》（京价[收]字（2002）337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六环路（黄村-良乡段）通行费标准的通知》（京发改〔2004〕2544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京承高速路（高丽营-沙峪沟段）车辆通行费的批复》（京发改〔2006〕1714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机场北线车辆通行费的批复》（京发改〔2006〕1771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六环路（西沙屯-温泉段）车辆通行费的批复》（京发改〔2006〕1772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国道110线昌平（德胜口）至延庆（西五里营）道路通行费标准的批复》（京发改〔2007〕2370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国道110线（延庆西五里营至下营村段）道路通行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批复》（京交计发〔2008〕283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机场南线高速公路（机场路至T3航站楼段）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批复》（京发改〔2008〕332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首都机场南线首都机场第二通道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问题的批复》（京交函〔2008〕311号）</p>	收费公路通行车辆	收费公路收费单位
----	-----------	------	------	--	----------	----------

14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	市交通委	市交通委	<p>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京津第二通道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问题的批复》(京交函〔2008〕265号)、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京平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标准的函》(京发改〔2008〕1056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六环路(良乡至寨口段)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问题的批复》(京交函〔2009〕553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京承高速公路(沙峪沟至司马台段)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问题的批复》(京交函〔2009〕574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降低G2京沪高速公路北京段车辆通行费标准和对货车实行计重收费的通知》(京交财发〔2010〕417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京开高速公路(辛立村至市界段)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问题的批复》(京交函〔2010〕809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首都机场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的通知》(京交财发〔2011〕238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京新高速公路(五环路—六环路段)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问题的批复》(京交函〔2014〕332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京昆高速公路(大苑村至市界段)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问题的批复》(京交财发〔2014〕182号)</p>	收费公路通行车辆	收费公路收费单位
----	-----------	------	------	---	----------	----------